

專案質詢

8-1-10-0761

##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5 月 2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黃委員昭順，針對政府即將調整電價，針對調整方案，政府宣稱沒有調漲的卻幾乎只有空屋，大部分一般家庭造成支出大增，引發民怨。有鑑於夏季電價亦即將實施，基本電價應暫緩調漲，並盡速切實檢討台電公司績效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此次電價調整，政府號稱將 120 度以下電費調降，將有 30%的民眾受惠，陳冲也表示，根據經濟部計算，一個配有基本家電的小家庭，每月用電約為一百廿度，因此這次不調漲用電一百廿度以下的用戶，代表約有百分之卅六的民眾不受影響。然而，所謂的 30%，由下表可知，有 27%在 110 度以內的，就是空屋、110~120 度的其實僅佔 2%，因此每月用電 120 度以下基本級距不調漲，只有空屋才有可能達到 120 度以下的標準，真正一般家庭正常用電為 121 到 330 度之間，約占 38%，陳冲自己便表示，由於不住官舍，家裡電費是自掏腰包，每月大約三百卅度，所以電價變貴，他也會受影響。
- 二、本席認為，油價日前的調漲已經使民眾苦不堪言，本次電價 5 月就要漲，政府實在應該苦民所苦。本次漲價方案經濟部以所謂調高最低電價級距，有 30%民眾電費反而會降低的說法，完全無法接受。認為這只便宜到擁有眾多空屋的建商以及房地產業者，一般家庭就是漲價。
- 三、面對外界質疑，120 度的免漲價門檻，一般家庭不可能不超過，陳冲則說，120 度是經過計算，一個小家庭的包括冰箱等家電的大概用電量，但他坦言，並不包含冷氣機，但他也指出，「原來我們的電價，在民生用電部份，已是世界第 2 便宜了」，確實是有調整必要的壓力。
- 四、夏季電價即將來臨，屆時電價又要增加，本席呼籲政府，為穩定物價以及減輕民眾負擔，此次電價調整方案暫不宜實施，並應考量日後調整應以 330 度以下為第一級距，並不得調漲，而讓真正的用電大戶及工業用電負擔較高電費，以落實公平正義。